##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交易概述

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2 年 9 月 **16**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(临时)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(临时) 会议,审议通过《关于转让子公司 100%股权的议案》,同意将公司持有的重庆 博林特电梯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重庆博林特")的 100%股权,以 21,400.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深圳前海巴迪国际激光实业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前海巴迪"), 根据签订的《股权收购协议》及《补充协议》的约定,其中现金支付 12,260.00 万元,剩余价款在各自债权债务在等额范围内作转让并相应抵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7 日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(http://www.szse.cn)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 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 权的公告》公告编号(2022-041)。

## 二、交易进展情况

近日,公司已收到前海巴迪按照《股权收购协议》支付的第一期收购价款 11.034.00 万元, 且重庆博林特完成了股权转让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, 并取 得重新两江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。

本次重庆博林特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后,公司不再持有重庆博林特的股权, 重庆博林特电梯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

公司将根据《股权收购协议》及《补充协议》继续履行相关约定,并根据本 次交易相关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深圳证券交 易所网站 (http://www.szse.cn) 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 《证券时报》、 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 性投资,注意风险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银行回单;
- 2、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。 特此公告。

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9 日